2020年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部门预算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概况

一、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主要职能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体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 (一)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教育体育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 起草 有关教育体育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负责教育体育理论研究和宣 传工作。
- (二)研究提出在全市教育体育系统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市教育体育工作的总体布局并负责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
- (三)负责全市教育体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制订全市教育体育改革和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协调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发展和体育运动项目设置和重点布局,指导全市体育场馆建设;负责体育经营活动管理,推动体育事业健康、有序、规范发展;负责全市教育体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 (四)负责本部门教育体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体育经费筹措、拨款、基建投资的政策措施;负责统计全市教育体育经费投入情况和教育体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
- (五)负责推进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义务 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工 作;落实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组织审定基础教育教学的地方性教材

和补充教材,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全市教育督导工作,组织对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督导检查和评估验收工作;负责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的监测工作。

- (六)负责联系、协调、服务高等教育工作;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落实中等职业教育专业目录、教学指导文件和教学评估标准;负责中等职业教育教材建设和职业指导工作。
- (七)负责全市教育体育系统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工作,指导各类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劳动教育与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全市教育体育系统落实好党的民族宗教政策;负责教育体育系统的安全稳定和信访工作。
- (八)主管全市教师工作。负责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教师资格制度实施;负责全市教育系统的表彰奖励,归口管理教师和教育管理人员继续教育;配合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各级各类学校编制标准,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内部人事与分配制度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办理师范类院校毕业生就业报到工作;负责市运动队伍建设和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指导全市教育体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 (九)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全市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招生计划;指导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开展就业创业工作。
- (十)组织举办全市综合性运动会,统筹规划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 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 (十一)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推动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 (十二)组织管理市内外重大体育竞赛的备战和参赛工作,组织开展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承办一定规模赛事。
 - (十三) 拟订全市体育产业政策, 推进全市体育产业发展。推动体育

标准化建设;协助负责体育彩票的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管理教育体育系统科研工作;组织和指导教育现代化工程;负责教育体育系统信息化建设。

(十五)组织指导教育体育系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开展汉语国际推 广工作;开展与国外和港澳台的教育合作与交流;负责体育外事有关工 作。

(十六)落实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语言文字工作规划;负责普通话推广和普通话师资培训工作。

(十七)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八)关于中职毕业生就业管理问题的职责分工。中职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教育体育局负责,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二、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预算单位构成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 1.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机关;
- 2. 平顶山市招生办公室;
- 3. 平顶山市教育技术装备站;
- 4. 平顶山市电化教育馆(教育电视台);
- 5. 平顶山市教育技术信息中心;
- 6. 平顶山市学校卫生保健站;
- 7. 平顶山市普通教育教学教研室;
- 8. 平顶山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 9. 平顶山市第一中学;
- 10. 平顶山市第一高级中学;

- 11. 平顶山市实验高中;
- 12. 平顶山市第二中学;
- 13. 平顶山市第二高中;
- 14. 顶山市第三高中;
- 15. 平顶山市第三中学;
- 16. 平顶山市第六中学;
- 17. 平顶山市第七中学;
- 18. 平顶山市第八中学;
- 19. 平顶山市第九中学;
- 20. 平顶山市第十一中学;
- 21. 平顶山市第十二中学;
- 22. 平顶山市第十三中学;
- 23. 平顶山市第十四中学;
- 24. 平顶山市第十五中学;
- 25. 平顶山市第十六中学;
- 26. 平顶山市第四十中学;
- 27. 平顶山市第四十一中学;
- 28. 平顶山市第四十二中学;
- 29. 平顶山市第四十三中学;
- 30. 平顶山市第四十四中学;
- 31. 平顶山市第四十六中学;
- 32. 平顶山市实验中学;
- 33. 平顶山市育才中学;
- 34. 平顶山市育新幼儿园;
- 35. 平顶山市湖光花园幼儿园;

- 36. 平顶山市平东幼儿园;
- 37. 平顶山市财经学校;
- 38. 平顶山市外国语学校;
- 39. 平顶山市工业学校;
- 40. 平顶山市第四中学;
- 41. 平顶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 42. 平顶山市素质教育实践基地;
- 43. 平顶山市体育科研所;
- 44. 平顶山市中心体校;
- 45. 平顶山市体育运动学校;
- 46. 平顶山市水上运动学校;
- 47. 平顶山市体育村。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收、支总计均为7911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13659.6万元,下降14.72%。主要原因: 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收入预算791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2847.6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4238.1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收入12029.2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 2020年支出预算 79115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60851.7万元, 占76.92%; 项目支出18263.2万元, 占23.0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62847.6万元, 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4535万元,下降6.73%,主 要原因2020年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休养费以及在职人员物业费、 取暖补贴、年度目标考核奖等没有纳入年度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6284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类)支出36.5万元,占0.05%;教育(类)支出48155.1万元,占76.6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905.7万元,占11.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812.2万元,占1.30%;卫生健康(类)支出2709.7万元,占4.31%;住房保障(类)支出4228.5万元,占6.73%。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 (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 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2018 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两套经 济分类科目分别反应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 年"三公"经费公共预算314.94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120.23万元,主要原因 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 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 制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97.8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35.4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2.4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与上年相比减少80.74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制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相比减少20.24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制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范围。
- (三)公务接待费17.12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19.25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9.1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2063.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5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84.26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年期末,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共有车辆10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0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 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 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2020年部门预算表